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6728—2017
代替 GB/T 6728—2002

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

Cold forming hollow sectional steel for general structure

2017-07-12 发布

2018-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T 6728—2002《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与 GB/T 6728—2002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修改了标准名称；
- 删除了异型管的有关规定；
- 增加了薄壁型钢规格；
- 增加了边部垂直度的有关规定；
- 修改了弯曲度的有关规定；
- 增加了技术要求的有关规定。

本标准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83)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市正大制管有限公司、武汉钢铁江北集团冷弯型钢有限公司、泰安同泰兴金属结构制造有限公司、山西鼎荣冷弯型钢有限公司、唐山京华制管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玉婕、张松明、姜海东、朱少文、赵勇、牛赟、温朝江、刘宝石、丁秀臣、李毅、盛珍剑、李俊才、宋宇光、刘春雷、王亚林、张盛。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6728—1986、GB/T 6728—2002。

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结构用冷弯空心型钢的订货内容、分类、代号、截面、尺寸及允许偏差、长度及允许偏差、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技术要求和标记示例。

本标准适用于冷轧或热轧钢板和钢带在连续辊式冷弯机组上生产的圆、矩形和方形冷弯空心型钢(以下简称型钢),也适用于连续热浸镀锌型钢。但不适用于拉拔、冲压、折弯等方式生产的型钢和采用镀锌钢板及钢带冷弯并焊接成型的型钢。

本标准所规定的型钢主要采用高频电阻焊接方式,也可采用氩弧焊或其他焊接方法。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6725 冷弯型钢通用技术要求

3 订货内容

按本标准订货的合同或订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 a) 标准编号;
- b) 产品名称;
- c) 牌号;
- d) 交货重量;
- e) 尺寸与外形;
- f) 特殊要求。

4 分类、代号

型钢按外形形状分为方形、矩形、圆形。其代号为:

- 1) 方形型钢,也可简称为方管,代号:F;
- 2) 矩形型钢,也可简称为矩管,代号:J;
- 3) 圆形型钢,也可简称为圆管,代号:Y(或 ϕ)。

5 截面、尺寸及允许偏差

5.1 方形型钢的截面图见图1,截面尺寸、允许偏差、截面面积、理论重量及截面特性应符合表1的规定。

5.2 矩形型钢的截面图见图2,截面尺寸、允许偏差、截面面积、理论重量及截面特性应符合表2的规定。